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ST亚太

公告编号：2025-126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实际情况需要，需尽快召开董事会。因此，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工具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会议通知发出当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紧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由董事长陈志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获得债务豁免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妥善解决公司债务问题，支持公司发展，减轻债务压力，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万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万顺”）决定豁免公司的债权本息（包括罚息）合计 7,500 万元。本次债务豁免为广州万顺作出的单方面、不附带任何条件、不可变更、不可撤销的豁免行为，豁免生效后广州万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承担或履行上述任何责任或义务。

广州万顺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获得债务豁免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行为，经申请，本事项可豁免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获得债务豁免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7）。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陈志健先生、陈渭安先生、陈启星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内部问责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提高公司决策与经营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控制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内部问责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内部问责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